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鄭秀真

電話：2956726#22

傳真：2956727

電子信箱：tncsjen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復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2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社字第10501422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表(0142204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臺南市政府於105年2月3日公告登錄「大社荖葉宅公愿祭典」、「忠順聖王會食祖佛酒迎陳聖祖」及「榴陽王郭氏宗親祭祖大典」為本市市定民俗及有關文物，請於相關課程納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105年2月3日府文資處字第1050108434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「文化資產保存法」第62條規定：「為進行傳統藝術及民俗之傳習、研究及發展，主管機關應協調各級教育主管督導各級學校於相關課程中為之。」
- 三、綜上所述，請將旨揭市定傳統藝術及相關保存者融入相關課程中實施。
- 四、檢送公告表乙份（如附件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、本局課程發展科、本局社會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